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山市三水伟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新材料产业园丰喜路工程项目监理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佛山市三水伟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工人文化宫 联系电话: 0757-87293777 联系人: 吴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佛山(三水)新材料产业园丰喜路工程项目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拟建丰喜路位于园区天然气调压站和热电联产厂北侧, 设计起点接在建永福路, 终点向东延伸至规划农林用地块, 长约 494.7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设计速度采用 30km/h, 双向两车道, 道路红线宽度 12 米。同时配套建设交通、排水、照明等设施。现需委托中介单位进行监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地点(三水区大塘镇)。 2. 提供服务的方式: 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下浮率

		<p>3. 计价标准：监理服务费用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制定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有关收费标准计取， $\text{收费金额} = \text{计算基准价} * (1 - \text{中选下浮率})$。最终监理费用的计算基准以财务部门审定预算建安费为准，并签订三方服务费用确认书。</p>
8	服务时间	自委托方提交所需资料之日起 60 天内。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至业主单位满意为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1、工程竣工验收或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由建设单位支付监理服务费结算价的 80%。</p> <p>2、余下的 20%在工程结算完成后半年内支付。</p>
11	违约责任	<p>1、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text{赔偿金} = \text{直接经济损失} * \text{正常工作酬金} \div \text{工程概算投资额}$；</p> <p>2、如监理人未按约定提交监理月报、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工作报告等归档资料给委托人，委托人有权不支付监理费给监理人。</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三方同意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申请立项实施佛山市三水伟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新材料产业园丰喜路工程项目,工程建设资金为镇财政资金,并委托佛山市三水伟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全过程代建单位,开展项目建设管理。</p> <p>《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由三方共同签订。</p>